第三章 集合论初步

一. 全集E

1. 定义:包含所讨论的所有集合的集合,称之为全集,记作E。

实际上,就是论域。

E

一. 全集E

由于讨论的问题不同,全集也不同。 所以全集不唯一。

- 若讨论数,可以把实数集看成全集;
- 若讨论人,可以把人类看成全集。

一. 全集E

2. 全集E的谓词公式描述法表示形式 由于论域内任何客体x都属于E, 所 以x∈E为永真式。

$$E = \{x \mid P(x) \bigvee \neg P(x)\}$$

一. 全集E

3. 性质

对于任何集合A,都有A⊆E。

二. 空集 Φ

1. 定义:没有元素的集合,称之为空集,记作Φ。

因为论域内任何客体 $x \in \Phi$ 是矛盾式, 所以要用一个矛盾式定义 Φ 。

$$\Phi = \{x \mid P(x) \land \neg P(x)\}$$

二. 空集 Φ

- 2. 性质
 - (1) 因为 $\forall x(x \in \Phi \rightarrow x \in A)$ 为永真式,所以 $\Phi \subset A$,即对于任意集合A,都有 $\Phi \subset A$ 。
 - (2) 空集是唯一的。 证明: 假设有两个空集 Φ_1 、 Φ_2 ,则 因为是 Φ_1 空集,则由性质1得 $\Phi_1 \subseteq \Phi_2$ 。

因为是 Φ_2 空集,则由性质1得 $\Phi_2 \subseteq \Phi_1$ 。

所以 $\Phi_1 = \Phi_2$ 。